



人权理事会
第十七届特别会议
2011年8月22日

波兰：决议草案

S-17/...

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严重侵犯人权行为

人权理事会，

遵循《联合国宪章》和大会 2006 年 3 月 15 日第 60/251 号决议，

忆及人权理事会 2011 年 4 月 29 日第 S-16/1 号决议，其中理事会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向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紧急派遣一个特派团，调查所有涉嫌违反国际人权法的行为，

还忆及安全理事会 2011 年 8 月 3 日的主席声明，其中安全理事会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的不断恶化表示严重关切，谴责叙利亚当局大规模侵犯人权和对平民使用暴力，呼吁叙利亚当局缓解危机地区的人道主义局势，为此停止对受影响的城镇使用武力，允许国际人道主义机构和工作人员迅速无阻地进入，并与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充分合作，

欢迎高级专员最近就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人权局势向安全理事会所作情况介绍，

还欢迎秘书长最近发表的声明，其中呼吁叙利亚当局立即停止对其人民的所有暴力，充分尊重人权，

支持高级专员最近的声明，以及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就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侵犯人权行为发表的声明，

表示深切关注防止灭绝种族问题和保护责任问题秘书长特别顾问发表的声明，他们认为，侵犯人权行为的规模和严重程度表明，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完全有可能已犯下并继续犯下反人类罪，

铭记伊斯兰合作组织秘书长、阿拉伯联盟、海湾合作理事会、欧洲联盟和其他区域组织最近发表声明，表明他们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人权状况的关注，

还铭记一些国家，包括邻近国家的外交措施，

1. 欢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关于人权高专办根据人权理事会 2011 年 4 月 29 日第 S-16/1 号决议所派遣事实调查团的报告，¹ 表示深切关注调查团的调查结果，决定将报告转呈安全理事会；

2. 强烈谴责叙利亚当局持续不断的严重侵犯人权行为，包括任意处决、对和平示威者过度使用武力和致命暴力、强迫和非自愿失踪、任意拘留、酷刑以及大规模迫害和恐吓和平示威者、人权维护者和新闻记者；

3. 表示遗憾继续对叙利亚人口滥施攻击，呼吁叙利亚当局立即停止对其人民的所有暴力行为；

4. 重申其呼吁叙利亚当局立即停止一切侵犯人权行为和暴力行为，保护其人口，并全面履行其对国际法承担的义务；

5. 重申其呼吁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立即释放所有良心犯和遭受任意拘留者，立即停止其对个人，包括律师、人权维护者和新闻记者的恐吓、迫害和任意逮捕；

6. 敦促叙利亚当局确保所有人权行动者的及时、安全和不受阻碍的进入，并确保人道主义和医疗供应进入该国的安全通道；

7. 并敦促叙利亚当局允许独立的国际媒体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不受限制地活动，允许使用互联网和电讯网，取消对新闻报道的审查；

8. 还敦促叙利亚当局允许在没有恐惧和恐吓的情况下进行包容性的、可靠的和真正的国民对话，以切实处理叙利亚人口的合法愿望和关注，增进和保护其人权；

9. 强调需要就所指控的违反国际法行为，包括可能构成反人类罪的行动进行透明、独立和及时的国际调查，并追究对此负责者的责任；

10. 强烈呼吁叙利亚当局与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和人权理事会各机制充分合作，对叙利亚当局缺乏此类合作深表遗憾；

11. 鼓励有关专题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在其各自职责范围内，继续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内的人权状况给予特殊关注，敦促叙利亚当局与这些任务负责人进行合作，包括允许其访问该国；

¹ A/HRC/18/53。

12. 决定立即派遣由人权理事会主席任命的独立的国际调查委员会，调查 2011 年 7 月以来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违反国际人权法的行为，确认形同此类侵犯的事实和情况，并在可能时，查明负有责任者，以确保追究违法者的责任；

13. 请上述调查委员会尽可能迅速向人权理事会提交报告，在任何情况下不应迟于 2011 年 11 月底，并建议其调查结果应转呈秘书长和有关联合国机构；

14. 呼吁叙利亚当局和其他有关国家与调查委员会全力合作；

15. 请高级专员提供所有必要的行政、技术和后勤支持，以便调查委员会完成其任务；

16. 重申请高级专员在人权理事会第十八届会议互动对话期间，口头汇报其最近就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人权状况所进行调查的最新结果；

17. 请高级专员和人权理事会主席向人权理事会第十九届会议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

18. 决定继续处理这一问题。
